

擴大國旅暖冬遊



- 60歲以上(含)樂齡族群約占國人國內旅遊總數21.2%、30歲以下(含)青年族群及親子族群約占25.6%→樂齡、青年及親子族群加碼補助
- 優惠期間:108年1月1日(二)起至1月31日(四)
- 適用對象:自由行每日住宿(週日至週四)/團體旅遊

團

補助對象
及範疇

- 組團前往**全國各縣市**旅遊之合法旅行業者
- 2天1夜以上 (安排於放假日未超過一天)
- 每團本國籍旅客10人以上

體

旅

補助費用
及額度

補助旅行業之旅遊團費用：

- 每人每日最高**500元**，**60歲(含)以上樂齡族群**加碼補助至**1,000元**
- 每團最高補助3萬元、離島最高補助5萬元
- 每家旅行社以補助**15團**為限(原申請「前進宜花東·高屏暖冬遊」方案已滿10團之旅行業者，得再申請5團)

遊




自由行旅客



補助對象 及範疇

- 國人(每人限補助1次)
- **每日住宿(週日至週四)**
- 住宿參與本方案之旅宿(除原暖冬方案之5縣市，另擴大至近3年平均住房率未達50%之14個縣市)共19個縣市



補助費用 及額度

- 補助費用: 每房最高**1,000元**
- **30歲(含)以下青年及親子族群與60歲(含)以上樂齡族群**加碼補助至**1,500元**
- 住宿費用由旅宿業者直接折抵，房價未達補助金額，以實際住宿房價補助



適用縣市

基隆市、新北市、新竹縣、苗栗縣
臺中市、彰化縣、南投縣、雲林縣
嘉義縣、嘉義市、臺南市、高雄市、屏東縣
宜蘭縣、花蓮縣、臺東縣
澎湖縣、金門縣、連江縣